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願性公告 關於簽署項目投資合同書

此乃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與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自願性公告, 旨在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集團最新發展之資料。

本公司與宜春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管委會」)於2021年4月8日簽署了《投資合同書》(「本合同」), 基於本公司在江西省宜春市已建有全球最大的金屬鋰生產基地, 該地具備本公司擴產和發展的優越條件, 基於雙方共同的發展願景, 經雙方友好協商, 本公司決定在管委會所轄範圍內分期投資建設年產7,000噸金屬鋰及鋰材項目, 新建金屬鋰熔鹽電解、金屬鋰低溫真空蒸餾提純、鋰系列合金、固態鋰電池負極材料等生產線, 具體投資金額以實際項目投資為準。

本合同涉及後續工作的實施與開展, 為本公司與管委會經磋商後達成的初步意向性合作, 相關約定付諸實施和實施過程中均存在變動的可能性。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江西
二零二一年四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鄧招男女士及瀋海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及楊娟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駿先生、黃斯穎女士、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